

第三辑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系

编

简牍学研究

JIAN DU XUE YAN JIU

上海博物馆《诗论》简“隐”字说/李学勤

《孙臆兵法》校补/赵述夫

居延汉简纪年考/张俊民

对汉简《神乌赋》的几点看法/伏俊琰

甘肃人民出版社

第三輯 二戰後臺灣文學研究

簡牋學研究

《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33卷第4期

中華民國103年12月15日出版

ISSN 1049-2305

DOI: 10.6345/jcfs

本期刊物歡迎訂閱

中國文哲研究所

第三辑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系

编

简牍学研究

JIANDUXUE YANJIU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简牍学研究. 第3辑/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系,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 —兰州: 甘肃人民出版社, 2002. 10
(2009. 1 重印)

ISBN 978-7-226-02564-2

I. 简… II. ①西…②甘… III. 简(考古)—中国—文集 IV. K877.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98774 号

责任编辑:李树军 朱满良
封面设计:马吉庆

简牍学研究 (第三辑)

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历史系 编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兰州大众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19.5 字数 372 千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1001~2 000

ISBN 978-7-226-02564-2 定价:60.00 元

前 言

我国传世之典籍,既如沧海,又若一粟。祖辈重史之传统、先贤著述之勤奋,给我们留下了一份丰厚的文化遗产;今天任何一位学者,积其一生精力,也难望遍览无余。然具体研究某一时、某一地、某一人、某一事,则传世典籍又绝难反映其全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以中国之大、民庶之众,一日之内发生之史实,若备载无遗,也远非一部官修“正史”之规模所能容纳。随着科学分工之细密、历史研究之深化,史料匮乏之弊愈令学界捉襟见肘。加之古代战乱频繁、学派纵横,书籍毁厄、舛伪之端也时有所见。职此之故,充分利用出土文字资料以补正史之不足,已为海内外学人共识。

作为“简牍之乡”的甘肃,拥有全国 5/6 以上的简牍原件;随着考古发掘之广泛开展,预料新出土简牍数量将更为可观。自 20 世纪初年甘肃、新疆出土汉、晋简牍文书以来,国内外学者已作了较为广泛深入的研究探讨,《流沙坠简》、《居延汉简考释》、《汉简缀述》等一批功力深厚、卓有见地的简牍学论著相继面世。老一辈简牍学者刻苦勤勉、孜孜不倦的治学精神为我们树立了光辉典范;面对与日俱增的简牍资料,今日治学者可谓任重而道远。有学者预言:“未来世纪势将成为简牍世纪”,就简牍资料在今后历史研究中的比重而论,洵属远瞩之见。

为了促进简牍学研究的广泛深入开展,顺应简牍学日益成为国际性显学的时代趋势,西北师范大学历史系与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充分协商及论证的基础上达成协议,于 1995 年 3 月呈报西北师范大学暨甘肃省文化厅批准,由西北师范大学聘请初世宾、李永良、何双全、戴春阳先生为兼职教授、副教授,与历史系简牍学研究室王震亚教授,王三北、李宝通副教授等人组成简牍学研究生导师组,并于同年 9 月招收了国内首批攻读简牍学硕士学位研究生。同时,双方还拟精诚合作,在简牍学研究领域做出应有的贡献。考古所诸位专家在简牍的发掘、整理、考释以及简牍制度研究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与深厚的功力;而历史系诸位先生在长期的教学与科研中较为全面地接触了传世文献资料,并较为系统地探讨过中国古代史上的有关课题,运用简牍文书印证史实也有良好基础与条件。双方切磋研讨、扬长避短,可望在简牍学研究领域发挥整合优势。本书正是在此背景下得以奉呈于读者面前。

本书获甘肃省中国古代史重点学科经费资助。撰写及出版过程中,承蒙著名简牍专家李学勤等赐稿支持,西北师范大学校方及科研处、历史系,甘肃省文化厅及文物考古研究所、博物馆负责同志也给予了热情关怀与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谢忱。

本书仅是我们在简牍学领域的初步探讨,今后随着研究的深入,还将陆续推出新的成果。无庸讳言,从事简牍的整理与研究是一项十分艰辛的工作,限于我们的学力,浅陋、疏误之处在所难免,祈盼专家学者不吝赐教。

编者

目 录

上海博物馆《诗论》简“隐”字说	李学勤(1)
《孙臆兵法》校补	赵逵夫(3)
从《武库永始四年兵车器集簿》看尹湾汉简在历史词汇学上的价值	张显成(19)
《睡虎地秦墓竹简》对大型语文辞书编纂的价值	王建民 赵立伟(33)
郭店简《六德》“𢇛奢”、“𢇛𢇛”试解	王子今(43)
郭店简《六德》、《成之闻之》新札	廖名春(48)
郭店简所记吕望身世辨析	刘信芳(52)
郭店简《穷达以时》校释	王志平(56)
郭店简《性自命出》中的乐论	李天虹(67)
二十世纪出土秦汉简帛概述	(台湾)陈文豪(75)
云梦龙岗秦简释文注释订补	赵平安(101)
从秦简看秦亡的法律意识因素	马占军(107)
秦简与《墨子·城守》诸篇相关内容比较	史党社(112)
读《居延汉简人名索引》	刘乐贤(127)
居延汉简纪年考	张俊民(132)
对汉简《神乌赋》的几点看法	伏俊琰(155)
汉简与《二十史朔闰表》所记互异月日对校	张小锋(159)
汉代张掖都尉考	(德国)纪安诺(168)
敦煌、居延汉简契约论	王元林(200)
候长、燧长的任用和奖惩	孟志成(212)
汉代西北边塞的邮驿建置	高 荣(226)
汉代居延屯戍吏卒的精神文化生活	李振宏(233)
论西汉敦煌玉门关的三次变迁	何双全(247)

悬泉和悬泉置历史地理考述·····	侯丕勋(263)
两汉守边戍卒管理初探·····	王万盈(270)
汉简所见西北地区的交通运输及其相关问题·····	沈颂金(284)
汉符余论·····	汪桂海(295)
简牍学百年的思考·····	初师宾(301)

上海博物馆《诗论》简“隐”字说

李学勤

1994年,上海博物馆从香港抢救购回战国竹简一千二百余支^①,由马承源先生等几位学者研究整理。2000年8月,马先生在北京举行的“新出简帛国际学术研讨会”上,就其中《孔子诗论》31支简作了详细报告^②。在上海《文汇报》的报道里,有《诗论》两支简的部分照片^③。现就简上一个很重要的字,提出陋见,向大家请教。

这个字隶定为“隱”,包含该字的简文三句是:

告亡隱志,變亡隱意,文亡隱言。

根据已有的楚文字知识,这就是:

诗亡隱志,乐亡隱情,文亡隱言。

该支简上,“隱”字凡三见。分析字的结构,左部从“阜”,右下从“心”,右上以“𠂔”为声。对于这个字的释读,学者有不同看法,我个人的意见是应读为“隐”。

“隐”字,据《说文》是从“𡙇”声,而“𡙇”又是从“𠂔”声。简上这个字,则是以“𠂔”代“𡙇”,仍是“隐”字。

“𠂔”字在长沙马王堆帛书发现后,学者都很熟悉。帛书《周易》悔吝的“吝”字,都写作“𠂔”。但要仔细了解“𠂔”字,还须从传世古文说起。

“𠂔”字下部从“文”,上部所从不是两“口”,而是两个小圈形,此即《集韵》所云“鄰”字古文,应隶定为“𠂔”。查《汗简》下之二有“鄰”字作“𠂔”^④,又作“𠂔”^⑤。《古文四声韵》也有“鄰”字这两种写法^⑥,前者云出“古《老子》”,后者云出“古《尚书》”。汉孙根碑隶写作“𠂔”,班固《通幽赋》、日本写本古文《尚书》和薛季宣《书

① 《战国竹简露真容》,上海《文汇报》1999年1月5日。

② 《“新出简帛国际学术研讨会”在北京大学召开》等,北京大学古代文明研究中心《古代文明研究通讯》总第六期,2000年9月。

③ 《上海战国竹简解密》,上海《文汇报》2000年8月16日。

④ 李零、刘新光整理:《汗简、古文四声韵》,《汗简》第42页,中华书局,1983年版。

⑤ 同上,《汗简》第41页。

⑥ 同上,《古文四声韵》第16页。

古文训》均作“𡗗”^①。“𡗗”字上部正是“鄰”字古文,故平山所出中山王鼎铭“𡗗邦难寤(亲)”的“𡗗”即读为“鄰”。

“鄰”古音为来母真部,用为“吝”字,“吝”则是来母文部。《汗简》有“吝”字古文作“遴”^②,同样证明当时至少在这个例子上真、文两韵是相通的。由此可以知道,“𡗗”字其实就是在古文“鄰”字再加一“文”字作为声符。“鄰”是来母,“文”是明母,这和“令”是来母、“命”是明母,情形是类似的。

“𡗗”为什么又能通于“𡗗”呢?原来,“𡗗”是影母文部字。来母或明母文部字,每每与晓、匣、影一系同韵字相关。例如:“仑”字来母文部,“𡗗”字乃匣母文部;“𡗗”字明母文部,“𡗗”字则为晓母文部;同样,“𡗗”、“𡗗”等字明母文部,所从之“昏”也是晓母文部。因此,“𡗗”既可用为来母文部的“吝”,与影母文部的“𡗗”相通,不足为异。

这样的通假,还有一个证据。荆门郭店简《穷达以时》云:

动非为达也,故穷而不□;□[非]为名也,故莫之知而不𡗗。

后一句即本于《论语·学而》的“人不知而不愠”。“𡗗”声、“𡗗”声古音都是影母文部,“𡗗”可通假为“愠”,自然也可读为“𡗗”以至“隐”了。

“𡗗”即“隐”字。“隐”训为“藏”、“匿”,是人们熟悉的,置于《诗论》简文,意通字顺。

“诗亡隐志,乐亡隐情,文亡隐言”,这段话应对看《毛诗序》:

诗者,志之所之也。在心为志,发言为诗。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永(咏)歌之;永(咏)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

而其渊源又出自《书·舜典》的“诗言志,歌永(咏)言,声依永(咏),律和声”,有关古代《诗》学的根本理论,实在有重要的意义。

① 黄锡全:《汗简注释》,第499~500页,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同上页④,《汗简》第5页。

《孙臆兵法》校补

赵逵夫

《孙臆兵法》一书失传两千多年,于一九七二年在山东临沂银雀山出土。银雀山汉墓竹简整理小组的专家们经过很大的努力,使一些简文得以通读,个别篇章甚至达到了完整无缺的程度。一九七五年,文物出版社出版了由整理小组整理、注释的《孙臆兵法》线装大字本,包括原简影印、摹本和注释三部分(《银雀山汉墓竹简》第一辑),同时还出版了简注普及本。此书的整理出版,为国内外学者研究孙臆的军事思想、哲学思想及战国时代历史提供了宝贵的第一手资料,整理小组的努力为以后的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九八四年秋见到张震泽先生的《孙臆兵法校理》(中华书局一九八四年二月第一版)。此书在诠释词义、考究故实、阐说文意等方面都有很多精辟的见解。对于简策原文,也有几处调整。

我对此书的研究开始是在《孙臆兵法》线装大字本和《孙臆兵法校理》的基础上进行的。八五年七月写成了《孙臆兵法校补》一稿。一九八六年五月,见到文物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九月出版的《银雀山汉墓竹简》第一辑(八开精装一册)。在初版问世十年之后出版的这个本子,就《孙臆兵法》来说,不但吸收了简文公布以来国内外研究的一些成果,而且无论是断简的拼合、简次的确定,还是补充缺文、考释文字方面,也都有不少新的发现。这主要因为这次修订是在对全部银雀山汉墓竹简进行通盘整理和研究的基础进行的。所以,新版《银雀山汉墓竹简》第一辑的《孙臆兵法》标志着国内外《孙臆兵法》研究的最新水平。拙文此次定稿,凡初版有错误或不足之处而新版已改正和作了补充的,概不提及。又因为我的这次修改是在新版《银雀山汉墓竹简》(以下简称《竹简》,凡要提到七五年版线装本《银雀山汉墓竹简·孙臆兵法》时,称为“初版《竹简》”)的基础上进行的,只要《竹简》正确、完满的,即使《孙臆兵法校理》(以下简称《校理》)一书有缺憾,一般也不涉及。

为便于翻检对照,本文所引《孙臆兵法》简文除注明《竹简》一书的编号外,也注明《校理》按篇重编的号码。

本文移录简文,凡字迹模糊不清或完全失去,但可以看出其位置者,以□誌之,

所补缺文,用〔〕括起;假借字下加圆括号注明是今之某字。

《擒 庞 涓》

一、先考释有关地名、方位的三个字。

(上缺)兢。庞子攻卫□□□。将军忌〔子〕(下缺)(二三五,《校理》本篇第二简)

(上缺)□卫□□,救与(二三六,《校理》本篇第三简)

以上二简《竹简》与《校理》均以为是相连属的简策。

二三五简“卫”字下第一字因原简字迹模糊,《竹简》未释,《校理》释为“取”字。今细审竹简影印图版,其残存笔画左边作“丩”,右边模糊,但据其星点所存,当为“匕”。则此字应为“北”字。“北”字下缺文为地名,“卫北”是指此地的方位。上文言“梁(梁)君将攻邯郸,使将军庞涓带甲八万至于荏丘”,齐军闻之,方命田忌救赵。荏丘其地,《校理》云:“《汉书·地理志》,东郡有荏平县。地在今山东荏平西。荏音池(chí),今写作荏。这一带多以往为地名,例如长清县有山荏区。荏丘可能在今荏平境内。”按《广韵·上平声之部》:“荏,丘名。按《汉书·地理志》泰山郡有荏县。”其故地在今山东荏平县东北三十里处。此地南距卫都濮阳约三百里。庞涓至荏丘后又转向西南攻卫之某邑,此邑既靠近齐国的一面,则在卫都之北不待言(《校理》一页所附《齐卫桂林之战示意图》亦将此邑位置标在卫都之北)。那么,二三五简“卫”字下模糊不清的一字作“北”,亦与实际情况相合。

二、二三五简“北”字下地名二字模糊不清,第一字之右半为“𠂔”,第二字之右半为“页”。据残简笔画及本篇反映之其地所处方位,应即“颍项”二字,指颍项之虚。其理由如下:

缺字的第二字左边模糊残存两横画,较为靠近,看来似为“王”旁的残痕。二二六简亦有此两字残存笔画,其第二字之笔画较二三五简为清楚,情况同上。

关于缺文第一字,从二二六简看,左旁为“𠂔”。一九四二年长沙东郊子弹库楚墓出土的帛书上有“𠂔𠂔”二字,诸家考释,以为即“喘(颍)霈(项)。”“𠂔”字为人喘气象形字。上古一些字形之向左向右往往无甚区别,作“𠂔”作“𠂔”一也。喘、颍古音相同,故可通用。春秋时说的“颍项之虚”(或曰“颍项虚”),至战国时或简称为“颍项”,则“颍项”又成地名之称。因为作地名而俗书“颍”为“𠂔”,也是合于情理的。

《皇览》云:“颍项冢在东郡濮阳顿丘城外。”又《水经注·淇水注》:“(淇水)又北迳白祀山东,历广阳里,迳颍项冢。……《帝王世纪》曰:‘帝颍项葬东郡顿丘城南广阳里,大冢者是也。’淇水又北屈而西转,迳顿丘北。故阍骊曰‘顿丘在淇水

南。’……《诗》所谓‘送子涉淇，至于顿丘’者也。”这都说得极明白。据《一统志》，顿丘故城在大明府清丰县西南二十五里。今计其地南距卫都六十余里，北距崔丘二百余里，与《擒庞涓》篇反映的情况相合。

三、再回头看篇首之两简：

昔者梁（梁）君将攻邯郸，使将军庞涓带甲八万至于崔丘。齐君闻之，使将军忌子带甲八万至（二三四，《校理》本篇第一章）兢（境）。庞子攻卫北鄙（颍）项。将军忌〔子〕（二三五，《校理》本篇第二简）

二三五简之上端，《竹简》加省略号，《校理》标“上缺”。今看其文意，二三五简之上部应无缺文。“使将军忌子带甲八万至兢（境）”，言至齐境。这是齐军行动上之第一步。田忌带兵至齐境之时，庞涓已转军向南去攻卫都北面之颍项虚，因而田忌才同孙臆重新商议军事行动，结果决定南攻平陵。二三四简与二三五简的文意是相接的，中间应无缺文。

四、兢（境）。

庞子攻卫北颍项，将军忌〔子〕（下缺）（二三五，《校理》本篇第二简）

（上缺）□卫颍项，救与（二三六，《校理》本篇第三简）

（上缺）救卫是失令。田忌（二三七）

本篇共十三简（其中二三七简为《竹简》所新补），除上列三断简外，三四〇简上部缺二字之谱，二四一简虽文字有泯灭者，而简策完整。此外各简均完整无缺。

本篇篇末所书全篇字数为“四百六”。其中尾简不计统计字数的三字为十字，下部空白。九枚完简，包括可计字数之缺文在内，共三百二十四字。若将二三五、二三六、二三七这三简按本篇平均字数相较，正好多一简之数。可见，此三简中有两简系同一简之残段。

上面已论述过，二三五简与二三四简（本篇第一简）语意相接，则二三五简为本篇第二简之上端。二三八简上部为：“曰，若不救卫将何为？孙子曰（下略）”。简之上端“曰”应指田忌曰。二三七简末尾正题“田忌”二字，则二三七简与二三八文字相连，亦可以肯定。那么，二三五简、二三七简应分别在这一段文字之前面与后面，二三六简则或属上，或属下，应与某一断简相接。又因为二三六简为简之下部，则它与二三五简为一简之折，可以无疑。

五、二四〇简上缺“至平”二字。

吾攻平陵，南有宋，北有卫，当涂（途）有市丘，是吾糧涂（途）绝也。吾将示之不智（知）事。于是徙舍而走平陵。（二三九，《校理》本篇第五简）

[□□]陵,忌子召孙子而问曰:事将何为? 孙子曰:(下略)(二四〇,《校理》本篇第六简)

这两简是相连属的。二四〇简上端缺两字,《竹简》及《校理》均未补出。按上文云:“徙舍而走平陵。”则二四〇简“陵”字前所缺二字为“至平”。“走平陵”是孙臆部署的第一步。“忌子召孙子而问曰”,是问下一步的部署,自然在至平陵之后。那么,这一句前的“□□陵”应为“至平陵”。

《威 王 问》

一、这一篇问题较为复杂,为叙述方便,今先对牵扯面较小之·处加以校补,然后探讨稍麻烦些的问题。

田忌问孙子曰:患兵者何也? 困適(敌)者何也? 壁延不得者何也? 失天者何也? 失地者何也? 失人者何(二六九,《校理》本篇第一二简)

也? 请问此六者有道乎? 孙子曰:有。患兵者地也。困適(敌)者险也。故曰:三里瀟(沮)洳将患军(下缺)(二七〇,《校理》本篇第一三简)

涉,将留大甲。故曰:患兵者地也,困適(敌)者险也。壁延不得者蜚(渠)寒也。□(下缺)(二七一,《校理》本篇第一四简)

这三简在《竹简》与《校理》中都作为相连接的部分。其中有两个问题:

第一,二七〇简“军”字下缺文《竹简》只加了省略号,《校理》标作“缺四或五字”。今据原简字体大小及相邻各简的字数,应只缺四字。“军”字下可补出“行”字(《校理》已言之)。这样,便仅缺三字。

第二,孙臆的这一段论述中,开始说:“患兵者地也,困適(敌)者险也,故曰……”,则二七〇简“故曰”以后的文字是对“患兵者地也,困適(敌)者险也”的具体说明。下一简(二七一)头几字《竹简》标点为“涉将留大甲”。《校理》云:“上有缺文,涉字不知属上属下。”今聯繫上一简看,“涉”字应属上。“三里瀟(沮)洳,将患军[行]”,是具体说“患兵者地也”的;“[□□□]涉,将留大甲”,是具体说“困適(敌)者险也”的。所以,下面紧接“故曰:患兵者地也,困適(敌)者险也”,作为对这一层的收束。“险也”下应为句号。“壁延不得者蜚(渠)寒也”,则是下一层的开头,与前两句并非排比关系。

二、具体论述患兵、困敌二事的文字,包括缺文之字数在内,共四十字,论述壁延不得、失天、失地、失人四事的文字,大体上应是论述此二事之二倍。除去二七一简所存“壁延不得者蜚寒也”八字,则二七一简之后就上述一层意思来说,约缺两简

多,再除去二七一简下所缺约十字,应缺两简。

三、下面两简是前后相次的:

(上略)繚(料)適(敌)计险,必察远近,[□□](二七六,《校理》

本篇第一九简)

将之道也。必攻不守,兵之急者也。□(下缺)(二七七,《校

理》本篇第二〇简)

二七七简上端《竹简》加省略号,《校理》标“上缺”。今细审此简中部无编绳痕迹,当系三条编绳中间部分。又看其上端空白处较长,则应为简之上部。上端应无缺文。

二七六简与邻简相较,末缺两字。按《孙子·地形》:“料敌制胜,计险阨远近,上将之道也。”二七六简的“繚適(敌)计险,必察远近”,即《孙子》所云“料敌制胜,计险阨远近”。二七七简上端既无缺文,那么二七六简下端所缺应为“此上”二字。连下文为:“繚(料)適(敌)计险,必察远近,[此上]将之道也。”

四、下面是二八一简(《校理》本篇第二四简)上的文字:

剽(飘)风之陈者何也?众卒者何也?孙子曰:“锥行者,所以卫

坚毁兑(锐)也;雁行者,所以触侧(侧)应□[也]。

与邻简相较,此简下缺两字,其第一字之残存笔画似为“彳”。按下一简(二八二)系完简,开头为:“纂卒力士者,所以绝陈(阵)取将也;劲弩趨发者,所以甘战持久也。……”由此可以看出,孙臆这一段话是由一系列互为排比的句子组成,每一复句的下句都是由一个“所以”、一个四字句和一个“也”字组成。根据以上两点及上下文意来看,缺文应为“后也”二字。“触侧(侧)应后”是说触击敌人的侧翼,而与己方的后应部队相配合。

《陈忌问垒》

一、二九二简(本篇第一简)由三段残简组成,共二十四字。下部又有三字模糊不清,另一字干脆失去痕迹。共四字之位置。《竹简》以五□誌之,似误。断去部分约有四字。

二九三简(《校理》本篇第二简)简文为:

不禁,为之奈何?孙子曰:明将之问也。此者,人之所过而不急

也,此□之所以疾(下缺)

“此□之所以疾”,缺字左旁为“言”,右旁当系“彦”之省笔,此字当是“谚”字。《尉繚子·将理》:“今世谚云:千金不死,百金不刑。”《太平御览》卷四百九十六:《六韬》引谚:“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可见古兵书中引谚来说明

道理,乃是常有之事。从本篇文意看,这里是根据一条人们熟知的谚语来论述的。

二、附录中之三〇〇简存一字之左上部笔画,为两个“口”,下有横画与竖画形成之小方格,其余字应为“战”字(与三一九简“战”字相比较可知)。

三、附录中之三二〇简为:

(上缺)而先智(知)胜不胜之胃(谓)智(知)道。已战而智(知)

其所

其简上部“而”字前可补出“未战”二字。因为这里说“先智(知)胜不胜”,自然是指未战之时。其次,下文说:“已‘战’而智(知)其所……”,是从反面说已战而知其所胜,算不得“知道”。谈“已战”时未用“先”字,亦可见前面“先智(知)胜不胜”是指“未战”时。

又:据本简文意,下端“所”字后可补出“胜”字,为“已战而智(知)其所胜〔胜〕”(“胜”字在下一简之开头)。

四、三〇〇简田忌引孙臧的话,说荀息、孙轸之于兵也,未战而可以如何如何(下部残缺)。内容明显与三二〇简有联系。从三二〇简可以看出,三〇〇简“未战”之下缺文应是“而先智胜不胜”。三〇〇简在补出缺文之后为:

田忌问孙子曰:子言晋邦之将荀息、孙轸之于兵也,未战〔而先智胜不胜〕(此简上部完好,无缺文,《校理》在上端标“上缺”,误。下部尚缺约八字。)

五、附录中之三一三简《校理》录为:“孙子曰”三字,《竹简》录为:

□孙子曰:□

按:此残段“孙”字上只余一笔之残画。再看附录中之三〇六简,下端折痕与三一三简上端折痕正好相合。三〇六简下端左边裂开,三一三简左边残去。又:三〇六简文字为:

(上缺)人。田忌请问:兵请(情)奈何?(下缺)

“何”字末笔之末梢残去,而三一三简上端所余残笔末梢,与“何”字末笔之笔势也正合。两断简接起后,断痕与笔画皆若合符契,丝毫不差。此两段为一简之折无疑。接起之后为:

(上缺)人。田忌请问:兵请(情)奈何? 孙子曰:□(下缺)

《月 战》

本篇正文四简,互相衔接(其中三三三简,即本篇第四简残去上部)。看其内容,共谈了两层意思:第一层说“天时、地利、人和”,并指出“间于天地之间,莫贵于人。”第二层(开头有一圆点为标志)谈星、日、月与作战的关系,下有缺文。

《孙膑兵法》一书就目前研究、整理出的十五篇(《兵情》应并入《势备》,详本文《势备》之四)看,《篡卒》、《兵情》、《延气》等是论人和的,《地葆》是论地利的。《月战》篇根据题目与内容可能是专论天时的。原书中的次序,应在《地葆》、《篡卒》、《兵情》、《延气》之前。因为《月战》是本书论《天时》、《地利》、《人和》问题的首篇,所以开头对天时、地利、人和先予总述。

附录两简(三三四、三三五)谈“战之道”,其结论是:“有多杀人而不得将卒者,有得将卒而不得舍者,有得舍而不得将军者,有复军杀将者。故得其道,则虽欲生不可得也。”明显与本篇正文前四简内容不相关,而与《佚书业残》中之《略甲》(初版《竹简》及《校理》都列在本书下编)相近。“略甲”之“甲”指甲土,“略甲”即夺取敌之将卒。《略甲》篇包括残简十五段。《竹简》注云:“本篇简文残缺过甚,除首简外,各简次序不能确定,释文一律提行,不连写。”按:这十五段残简,原分为两部分,前一部分皆议论文字,后一部分皆所列举战例。细审这两部分残简,原应是五个排比的段落,每一段都是先列战例,再进行理论上的阐述。列在《月战》附录中的三三四、三三五简云:“所不胜者也五,五者有所一,不胜。”看其文意,应是《略甲》篇总结全篇的文字。《略甲》篇前面排比的段落是分论“略甲”的五种条件和五种不利因素,最后加以总结。至于三三五简末尾所注“八十”二字,系失去了表百位数之数字,这一点我将在《(佚书业残)校补》中详论之,此不赘。三三四、三三五简字体亦与《略甲》篇相同,应移入《略甲》。

《势 备》

一、三五五简(《校理》本篇第七简)还可补出五字。

(上略)何以知弓奴(弩)之为执(势)也?发于肩应(膺)之间,杀人百步之外,不识其所道至。故曰弓奴(弩)执(势)也。何以(二五四,《校理》本篇第六简)

[知舟车]之为变也?高则(下缺)(二五五,《校理》本篇第七简)

按:三五五简《校理》标“此为简尾”。实则此简下端无空白处,不能确定其为简尾。本篇上文(三五〇、三五—)云:“黄帝作剑,以陈象之;羿(羿)作弓弩,以执(势)象之;禹作舟车,以变象之;汤武作长兵,以权象之。凡此四者,兵之用也。”然后依次讲“何以知剑之为陈(阵)也”(三五一至三五四),“何以知弓奴(弩)之为执(势)也”(三五四)。那么,三五四简谈弓弩之为执结束后,下面应接“何以知舟车之为变也”。三五四简之末有“何以”二字,三五五简之上部为“之为变也”四字,则三五五简之上部仅缺“知舟车”三字,三五五简为简之上部甚明。新版《竹简》在三